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Yue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Group Limited

樂氏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29)

以非包銷基準
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一(1)股股份
獲發四(4)股供股股份之基準
進行供股之結果

本公司之財務顧問



軟庫中華

SBI China Capital

軟庫中華香港證券有限公司

供股之配售代理



軟庫中華

SBI China Capital

軟庫中華金融服務有限公司

茲提述樂氏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4月8日之章程(「章程」)及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5月2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供股。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供股結果及補償安排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於2025年4月24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即最後接納時間，已接獲合共23份有效接納及申請，涉及合共499,123,960股供股股份，相當於根據供股提呈之供股股份總數約93.53%。

於記錄日期，並無不合資格股東，而不合資格股東未出售供股股份數目為零。根據上述有效接納及申請結果，待進行補償安排之未獲認購供股股份總數為34,540,040股供股股份。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7.21(1)(b)條，透過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作出補償安排，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委任配售代理而配售代理有條件同意擔任本公司的配售代理，按盡力基準促使承配人根據配售協議的條款認購未獲認購供股股份。

董事會謹此宣佈，截至2025年5月8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即配售代理配售未獲認購供股股份的最後時限)，34,540,040股未獲認購供股股份已根據配售協議的條款按每股0.13港元(相等於認購價)的價格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因此，根據補償安排，並無淨收益可供分派予不行動股東。

根據供股接納結果及補償安排的配售結果，將予配發及發行的供股股份為533,664,000股供股股份，相當於供股項下可供提呈認購的供股股份總數的100%。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i)各承配人及(如適用)彼等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且與彼等概無關連，亦並非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及(ii)概無承配人於配售事項完成後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由於章程所載有關供股的所有條件均已達成，供股於2025年5月9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成為無條件。因此，供股的所得款項總額(包括補償安排)為約69.4百萬港元，而供股的所得款項淨額(扣除所有相關開支後)為約67.6百萬港元。誠如章程所披露，本公司擬將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用作以下用途：

- (i) 約27.6百萬港元(相當於所得款項淨額約40.8%)將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包括僱員福利開支、若干運輸、倉儲及定製服務的分包開支以及其他開支(例如專業費用、車隊營運開支及外包勞工成本(如適用))；
- (ii) 約20.0百萬港元(相當於所得款項淨額約29.6%)將用於本集團於內蒙古自治區新發展的山羊奶產品業務。本集團目前擬按以下方式動用有關所得款項淨額：(a)約1.2百萬港元用於加強研發能力，例如購買設備及／或挽留人才以發展山羊奶產品；(b)約6.0百萬港元用於開拓及發展銷售山羊奶產品的營銷渠道；及(c)約12.8百萬港元用於採購山羊奶以供分包商加工為山羊奶粉。發展

山牛奶產品業務是本集團邁向健康領域以實現業務多元化的戰略舉措，考慮到健康意識乃市場趨勢，山牛奶因其低致敏性和高營養價值，逐漸受到更多消費者的青睞；而中老年群體成為山牛奶粉市場增長的動力；及

- (iii) 約20.0百萬港元(相當於所得款項淨額約29.6%)將用於在中國江西省中藥物流產業園內興建倉庫及／或其他物流有關設施，旨在向客戶提供優質的中藥產品倉儲及物流服務。

有關所得款項用途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章程內「進行供股的理由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本公司股權架構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本公司於緊接供股及配售事項完成前及完成後的股權架構載列如下：

股東	緊接供股及 配售事項完成前 已發行		緊隨供股及 配售事項完成後 已發行	
	股份數目	概約%	股份數目	概約%
承配人	—	—	34,540,040	6.47
其他公眾股東	<u>133,416,000</u>	<u>100</u>	<u>499,123,960</u>	<u>93.53</u>
總計	<u><u>133,416,000</u></u>	<u><u>100</u></u>	<u><u>533,664,000</u></u>	<u><u>100</u></u>

寄發供股股份的股票

所有繳足股款供股股份的股票預期將於2025年5月16日(星期五)以平郵方式寄發至有權收取人士，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開始買賣繳足股款供股股份

預期繳足股款供股股份將於2025年5月19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開始於聯交所買賣。

承董事會命
樂氏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樂康

香港，2025年5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樂康先生、李志剛先生、黎嘉浩先生及劉萍女士；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偉彪先生、王軼博士、陳冠勇先生及張耀先生。